



# 遗赠房产后无力赡养 扶养协议能解除吗

本报讯(记者 鲁燕 通讯员 左世友 王利)河南新郑李某三为了今后生活有人照顾,和李某四签订《遗赠与赡养协议》,没想到协议签订后,不但自己的生活得不到照顾,李某四还经常向自己要生活费,李某三起诉到法院,要求解除《遗赠与赡养协议》。昨天,记者获悉,郑州新郑市人民法院审结了这起解除《遗赠与赡养协议》案件,为协议赡养提了个醒。

李某三是新郑市薛店镇的孤寡老人,因担心晚年生活无人照顾,2018年,他想让本村侄子李某四照顾自己晚年生活,李某四也愿意照顾李某三的晚年生活,前提是李某三把自己本村一套73平方米的房屋及院落赠与自己,双方在村民委员会的见证下,签订《遗赠与赡养协议》一份,约定“由李某四对李某三尽赡养义务,负担李某三的生活费、医疗费等费用直至李某三去世,赡养义务终止,李某三将位于李家村的一套房屋及院落赠与李某四。”协议签订后,李某三协助李某四办理了房屋过户手续。

2022年,李某四因生病,生活拮据,不时向李某三讨要生活费,李某三看不到李某四照顾自己晚年生活的希望,向法院申请解除与李某四的赡养协议,并要求将过户至李某四名下的房屋及院落重新过户到自己名下。

法院经审理查明,因李某四在赡养协议有效期内,未尽到应有的赡养义务,没有按照赡养协议给李某三提供安全、舒适、方便的居住场所,没有保证李某三的衣食住医的同时,甚至为了自己方便生活,多次向李某三索要生活费用。

法院审理认为,双方签订的《遗赠与赡养协议》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且内容符合法律规定,应属有效。双方均应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各自的义务。现李某四生活不能自理,已经不能再对李某三尽到赡养义务,现李某三要解除协议,于法有据。

法院判决解除李某三和李某四签订的《遗赠与赡养协议》,宣判后,双方均未上诉。

**说法:抚养人不履行义务的,被抚养人有权解除协议**

承办法官表示,遗赠扶养协议本质上是双务、有偿的民事合同,合同订立后需要抚养人和被抚养人按照协议约定履行,抚养人不履行义务的,被抚养人有权解除协议,抚养人不再享有接受遗产的权利,其支付的供养费一般也不再补偿。抚养人履行遗赠扶养协议约定义务后,享有接受约定的遗赠财产的权利。如被抚养人无正当理由导致协议不能履行的,抚养人有权解除扶养协议,被抚养人应当偿还抚养人已经支付的供养费用。



近年来,随着数字经济和跨境支付的快速发展,一种新型犯罪形态逐渐浮出水面——利用境外礼品卡倒卖赚取汇率差。

2024年9月,河南省新密市人民检察院就办理一起专门非法倒卖境外礼品卡赚取汇率差,非法营收高达6330万元的犯罪案件。今天,就跟着检察官的视线,看看这暗流涌动的犯罪历程。

## 非法倒卖营收6330万元 国际礼品卡为何沦为非法换汇工具?

2年非法营收6330万元

2022年4月,以河南省长垣市人周贝,永城市人郑乐,夏邑县人卢成、李奇4人为股东的河南崧之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郑州市管城区成立,该公司专门从事倒卖境外礼品卡业务。

境外礼品卡是指由境外企业或金融机构发行的预付储值卡,通常以虚拟形式(电子卡)或实体卡形式存在,用户可通过卡内预存金额购买特定商品或服务。这类礼品卡主要面向国际市场流通,常见类型为商品储值卡(如苹果、谷歌、亚马逊等平台的充值卡,可用于购买电子产品、数字内容)、支付平台卡(如PayPal、Visa礼品卡等,可直接绑定境外账户进行线上线下消费)、电信服务卡(如AT&T、Verizon等运营商的充值卡,用于手机话费或流量充值)。凭借其跨境性、流通性,深受跨境电商、留学生、游戏玩家等群体青睐。

崧之莫公司成立后,招募业务员,设立卡商部A、B两组,由卢成负责卡商部A组和公司财务,周贝负责卡商部B组,郑乐负责拉业务,李奇负责后勤。其公司基本的运营模式为:通过WhatsApp聊天软件寻找礼品卡拥有者——尼日利亚“小黑”,

以低于奈拉汇率的价格,通过中间人“林石桥”提供的尼日利亚账户使用奈拉向其付款买卡。拿到卡后再出售给境内收卡人员,收卡人员以低于美元汇率的价格,使用人民币跟崧之莫公司结算。崧之莫公司低买高卖,根据汇率差从中赚取差价。

2022年5月,永城市人芦青经郑乐介绍,在崧之莫公司学习业务模式,并成立郑州市船未商贸有限公司,共用崧之莫公司上下游资源,以相同模式开展倒卖境外礼品卡活动。2023年10月,芦青又介绍周谷参与进来,在新密市成立首席团队工作室开展业务。至此,崧之莫公司、船未公司及其工作室共计20人的非法经营倒卖礼品卡团伙成立,且生意越做越大。

根据《外汇管理条例》第三条第二项,外汇包括外币支付凭证或支付工具。案涉国外礼品卡内预存的金额都是以美金计价,表面上交易的是卡,实际上是通过买卖卡的行为,以人民币为桥梁,实现美金和奈拉的兑换,在汇率差中谋取经济利益。截至案发,崧之莫公司非法营收5372万元,船未公司非法营收958万元。

**说法:警惕衍生犯罪**

笔者从淘宝、闲鱼、转转等交易平台搜索“礼品卡”,显示出大量商品信息,均是以美元、英镑等外币标价,以低于汇率价格的人民币进行结算。

境外礼品卡的非法交易链始于上游的“货源”获取。除正当途径购入外,可能会存在犯罪分子通过盗刷境外信用卡、窃取电商平台账户等不法行为,形成“低成本高回报”的原始积累。而在下游,礼品卡还被用于虚开发票、偷逃税款等经济犯罪。部分企业虚构境外采购业务,通过购买谷歌、PayPal礼品卡伪造交易记录,非法抵扣企业所得税。更有甚者,犯罪分子觊觎礼品卡匿名性、流通性和跨境交易便利性,沦为洗钱“隐形工具”。

礼品卡犯罪对我国金融安全构成严峻挑战。唯有通过技术升级、法律完善与国际协作,才能有效遏制这一黑色产业链的蔓延。对于检察机关而言,在案件审查时要更加关注全链条行为,实现上下游一同打击,筑牢金融安全的“防火墙”。

记者 鲁燕  
通讯员 王瑞 张胜利 魏慧芳

**案发20人获刑**

2024年3月,新密市公安局接到上级线索,遂前往查看。到案后,周贝等人辩称其行为不违法,以人民币结算也不涉及外汇。

2024年9月,新密市人民检察院以非法经营罪依法对周贝、郑乐、卢成、李奇、芦青等20人提起公诉。

2024年12月10日,新密市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人被判7年6个月有期徒刑至5个月拘役,并处145万至14万元不等罚金。其中,主犯周贝被判处有期徒刑7年6个月,

并处罚金130万元;郑乐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并处罚金145万;卢成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6个月,并处罚金130万元;芦青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3个月,并处罚金110万元;李奇被判处有期徒刑2年7个月,并处罚金60万元。宣判后,被告人提出上诉。2025年2月25日,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